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25日起，对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D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代码：022667)，同时对《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进行了相应修改。本次修改一并更新《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的当事人简况，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内容一并修改《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具体事宜如下：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D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业务规则保持不变，费率优惠活动延续适用。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B类、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除非基金管理人在未来条件成熟后另行公告开通相关业务，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2、D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本次增设的D类基金份额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次增设的D类基金份额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D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300万元	0.40%
3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元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次增设的D类基金份额的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D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30天	0.10%
Y≥30天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相应类别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100%计入基金财产。

3、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对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分别公布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5、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2024年11月2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大厦27层

联系人：施筱程

联系电话：(021)5169 0103

传真：(021) 6887 8782、6887 8773

客服热线：400-805-8888

电子邮件：service@maxwealthfund.com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微信交易系统

永赢基金官方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官方微信服务号：在微信中搜索公众号"永赢基金"并选择关注

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并可通过线上直销渠道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本公司直销机构柜台暂未开通定投业务。

6.2 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名单请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最新的销售机构名单。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7、其他重要事项

(1)本次对本基金增设D类基金份额的事项系《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且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本基金增设D类基金份额的事项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2)《基金合同》具体修改详见附件，本公司对《托管协议》涉及的内容进行了相应的修改。

(3)本次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于本公告发布之日在本公司网站发布。本公司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对本次修改涉及内容进行更新，并披露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4)上述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上述修订自2024年11月25日起生效。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附件：《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前后对照表

章节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前)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后)
第二部分 释义	54、B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54、B类、D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赎回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B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赎回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B类、D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B类、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分为A类和B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代码，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将单独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和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或相关公告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A类和B类基金份额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赎回金额单位为元。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本基金A类和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7、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的5%，赎回费用最高不超过赎回金额的5%。本基金的A类和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1、本基金分为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代码，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单独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或相关公告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赎回金额单位为元。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本基金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7、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的5%，赎回费用最高不超过赎回金额的5%。本基金的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瑞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25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永赢瑞益债券A	永赢瑞益债券B	永赢瑞益债券D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4238	018961	022667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	是	否	是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	5,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	5,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上述限制金额调整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限额金额。个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不设限额金额。

(2)自2024年11月25日起，机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A类、D类份额分别计算)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5,000,000.00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5,000,000.00元(不含)，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确认失败。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4-120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表现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基本面未发生变化，且面临较多风险事项，公司股票近期涨幅大幅高于同期行业公司及深证A指，股价表现已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充分关注公司面临的有关风险。

2、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有关重大风险。

3、公司前三季度发生大额亏损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5亿元，同比下滑768.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亿元，同比下滑698.25%。公司基本面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且尚未解决

公司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24年2月27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中装建设"变更为"ST中装"。

2024年7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账户已经解除冻结，公司部分主要银行账户及货币资金仍处于被冻结状态。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仍处于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5、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24年5月24日，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裁定启动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结合前述公司有关风险事项，公司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是否能进入正式重整程序等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已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1日、11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一)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5亿元，同比下滑768.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亿元，同比下滑698.25%。公司基本面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二)2023年12月15日，公司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基于上述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5亿元，同比下滑768.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7亿元，同比下滑698.25%。公司基本面存在进一步下滑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2024年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股票停牌的公告》，因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9.8.1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自2024年2月27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中装建设"变更为"ST中装"。

2024年7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账户已经解除冻结，公司部分主要银行账户及货币资金仍处于被冻结状态。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仍处于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五)2024年5月24日，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裁定启动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六)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

汇添富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汇添富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4年11月25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的扩位证券简称为"中证A500指数ETF"，二级市场基金交易代码为563880。

截至2024年11月22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9.06%，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述机构签署的协议，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4年11月25日起汇添富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扩位证券简称：中证A500指数ETF，基金代码：563880，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下述机构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可以通过申赎代理券商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一、新增申赎代理券商

序号	申赎代理券商	网站	客服电话
1	国泰君安证券	www.gtja.com	95521/400-8888-666
2	中信建投证券	www.csc108.com	95587
3	国信证券	www.guosen.com.cn	95536
4	招商证券	http://www.newone.com.cn/	95565
5	广发证券	www.gf.com.cn	95575
6	中信证券	www.cs.ecitic.com	95548
7	银河证券	www.chinastock.com.cn	95551
8	海通证券	www.htsec.com	95553
9	申万宏源证券	www.swhysc.com	95523
10	兴业证券	www.xyzq.com.cn	95562
11	长江证券	www.95579.com	95579
12	国投证券	https://www.essence.com.cn	95517
13	湘财证券	www.xcsc.com	95351
14	渤海证券	https://www.ewww.com.cn	956066
15	华泰证券	www.htsc.com.cn	95597
16	山西证券	http://www.i618.com.cn/	95573
17	中信证券(山东)	https://sd.citics.com	95548
18	东兴证券	www.dxzq.net	95309
19	东吴证券	www.dwzq.com.cn	95330
20	信达证券	www.cindasc.com	95321
21	东方证券	www.dfzq.com.cn	021-63325888
22	方正证券	www.foundersc.com	95571
23	长城证券	www.cgws.com	95514
24	中信证券(华南)	https://www.gzs.com.cn	95548
25	南京证券	www.njzq.com.cn	400-828-5888
26	大同证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27	国联证券	www.glsc.com.cn	95570
28	浙商证券	https://www.stocke.com.cn	95345
29	平安证券	https://stock.pingan.com	95511-8
30	华安证券	www.hazq.com	95318
31	中原证券	www.ccnew.com	95377
32	国盛证券	www.gszq.com	956080
3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www.swhysc.com	95523
34	中泰证券	https://www.zts.com.cn	95538
35	金元证券	www.jyzq.cn	95372
36	西部证券	www.westsecu.com	95582
37	华福证券	https://www.hfzq.com.cn	95547
38	华鑫证券	www.cfsc.com.cn	95323
39	中金财富	www.china-invs.cn/	95532
40	江海证券	www.jhzq.com.cn/	956007
41	国金证券	www.gjzq.com.cn	95310
42	华宝证券	https://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43	国新证券	www.crsec.com.cn	95390
44	财达证券	https://www.95363.com	0311-95363
45	万和证券	http://www.vanho.cn/	4008-882-882
46	华金证券	www.huajinsc.cn	956011
47	联储证券	https://www.lczq.com	956006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述代理券商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代理券商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4-051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261,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261,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2月3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6号)，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80,000股，并于2023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60,516,453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80,696,45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4,263,3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433,0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6%。

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0名，限售期均为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2021年12月3日)起36个月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2023年4月4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数量合计为6,261,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76%。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共计6,261,000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上述限售股将于2024年12月3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对其持有的股份承诺如下：

股东聚源信诚、全德学镂科芯、盛宇华天、徐州盛芯、清源知本、湖州木桐、宁波芯可智、沈志良、南通华达、陈佳宇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的承诺

1、自取得发行人股权/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月内，以孰晚为原则，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自本承诺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其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华海诚科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261,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76%，限售期为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2月3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聚源信诚(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6,000	2.23	1796,000	0
2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	0.95	770,000	0
3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盛宇华天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0,000	0.95	770,000	0
4	上海要弘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芯可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000	0.64	513,000	0
5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000	0.64	513,000	0
6	全德学尔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全德学镂科芯创业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000	0.64	513,000	0
7	上海贝极投资有限公司—湖州木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000	0.64	513,000	0
8	沈志良	360,000	0.45	360,000	0
9	徐州盛芯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000	0.32	257,000	0
10	陈佳宇	256,000	0.32	256,000	0
合计		6,261,000	7.76	6,261,000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6,261,000	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合计		6,261,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4-070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精工，股票代码：002611)已连续2个交易日(11月21日-11月2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公司已连续7个交易日(11月14日-11月15日、11月18日-11月2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股价短期变动与同期深证A指偏离度较大，且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偏好等多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精工，股票代码：002611)已连续2个交易日(11月21日-11月2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已连续7个交易日(11月14日-11月15日、11月18日-11月22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8日、2024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关注和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况，公司通过自查及书面函询方式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生产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自查以及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唐灼林先生、唐灼棉先生分别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唐灼林先生于2024年11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份6,813,200股；于2024年11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份2,500,000股，累计卖出股份数量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比例约0.76%。公司已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股东累计减持股份的数量未超出预披露公告中载明的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灼棉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未披露事项。

7、经查询，截至2024年11月22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制造业一一专用设备制造业"的静态市净率为3.18，公司的静态